附件1

数字经济优秀案例征集领域

一、数字产业化领域：围绕人工智能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区块链、新一代网络通信、集成电路、虚拟现实和元宇宙、量子信息技术等领域的数字经济“新技术”案例。

二、产业数字化领域：围绕工业、农业、服务业数字化转型，以及新业态新模式培育等领域的数字经济“新智造”案例。如智慧农业、智慧教育、智慧金融、智慧广、智慧仓储物流、数字商贸、智慧电商、智慧医疗、数字文娱、智能化应急、智慧能源等。

三、数据要素化领域：围绕数据资源采集、汇聚、管理、存储、分析、应用，以及数据共享开放、流通交易等领域的数字经济“新要素”案例。

四、数字基础设施领域：围绕新型基础设施，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，以及支撑科学研究、技术开发、产品研制等创新基础设施等领域的数字经济“新基建”案例。

五、数字化治理领域：围绕数字政府、数字社会、数字城乡、数字海洋、信息惠民，以及数字经济治理体系和治理机制建设等领域的数字经济“新治理”案例。

六、数字技术创新领域：围绕创新实验室、产业创新中心、创新服务机构和创新人才基地，以及数字技术创新领域相关的数字经济创新案例。

七、数据安全管理领域：围绕数据安全监管体系和数据安全产业，以及数字安全领域相关的数字经济创新案例。